

2021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区纪委和区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主要职能是：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区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防止非法资金外流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行政编制总数 39 人，实有在编人数 32 人；事业编制总数 9 人，实有在编人数 9 人；雇员编制总数 6 人，实有雇员人数 4 人；退休 1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6 辆，计划 2021 年采购 3 辆公务用车，包括定编车辆 6 辆。具体如下：

1.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行政编制总数 39 人，实有在编人数 32 人；雇员编制总数 6 人，实有雇员人数 4 人；退休 1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6 辆，计划 2021 年采购 3 辆公务用车，包括定编车辆 6 辆。

2.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事业编制总数 9 人，实有在编人数 9 人。

三、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以强有力监督执纪问责带动扎实履责，强化政治监督；2. 以小切口改革提升机关治理能力，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3. 以信息化手段构建权力运行制约机制，加快智慧监督城区建设；4. 以激励担当作为保护干事创业，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政治生态；5. 以提升履职能力为抓手，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部门预算收入

5,00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7 万元，增加 0%，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5,008 万元。

2021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部门预算支出 5,008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7 万元，增加 0%。其中：人员支出 1,759 万元、公用支出 1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 万元、项目支出 3,091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因人员增加，人员支出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预算 2,826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759 万元、公用支出 1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 万元、项目支出 910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759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住房改革支出等。

（二）公用支出 155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910 万元，具体包括：

-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9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办公室事务、统筹业务费（含工青妇、党群、计生经费）、干部体检、党建工作（含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经费）
- 2.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53 万元，主要用于党风廉政建设专项、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巡察工作、信访举报、审查调查、案件审理、案件管理、机动预备费。
- 3.培训支出 8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能力提升培训、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二、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

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预算 2,182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182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基地运营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共计 33 万元，其中包括 2021 年当年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33 万元和 2021 年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指标 0 万元。具体是货物采购 33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40 万元，比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减少 90.60 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 2021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2.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数4.00万元，与2020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支出方向：协助上级单位来我区开展案件调查、督导检查、相关单位来访调研、交流学习等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 年预算数 32.4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预算数 0.0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82.50 万元；主要开支减少原因：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由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统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 32.4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8.10 万元。定编车辆共 6 辆，主要开支减少原因：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标准为 3.6 万元/台。公务用车主要用于开展纪检监察业务相关公务出行。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均要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在次年 6 月底前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1 年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金额 3091 万元，设置并编报 3 个项目绩效目标，并选取

1 个预算项目作为重点绩效。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7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需于次年 6 月底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结合实际情况，选取部分项目或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本部门本级、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80 万元，降低 34%。主要是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由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统筹，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下属深圳市坪山区纪委监委工作基地和信息指挥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第八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表 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一、财政预算拨款	5,00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8	纪检监察事务	4,502
一般性经费拨款	5,008	行政运行	1,419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7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教育支出	8
财政专户拨款		进修及培训	8
二、事业收入		培训支出	8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四、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表 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
		卫生健康支出	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
		行政单位医疗	49
		住房保障支出	270
		住房改革支出	270
		住房公积金	158
		购房补贴	112
本年收入合计	5,008	本年支出合计	5,008
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表 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余、结转			
收入总计	5,008	支出总计	5,008

表 3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中	
				2021 实际政府采购项目	虚拟指标采购项目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5,008	1,917	3,091	33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5,008	1,917	3,091	33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2
一般性经费拨款	5,008	纪检监察事务	4,502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行政运行	1,4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734
四、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支出	8
		进修及培训	8
		培训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1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
		卫生健康支出	4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
		行政单位医疗	49
		住房保障支出	270
		住房改革支出	270
		住房公积金	158
		购房补贴	112
本年收入合计	5,008	本年支出合计	5,008
上年结余、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5,008	支 出 总 计	5,00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5,008	1,917	3,09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5,008	1,917	3,0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2	1,419	3,08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502	1,419	3,083
	2011101	行政运行	1,419	1,419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9		34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734		2,734
	205	教育支出	8		8
	20508	进修及培训	8		8
	2050803	培训支出	8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	17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	1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7	1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59	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	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	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	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	2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	2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	158	
	2210203	购房补贴	112	112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0	0	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0	0	0

表 9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无	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无	0

表 10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编号	采购品目	金额	实际指标金额	虚拟指标金额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33	33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33	33	
	A	货物	33	33	
	A02	通用设备	33	33	
	A0201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33	33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33	33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33	33	

表 11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 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20	127.00		4.00	123.00	82.50	40.5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21	36.40		4.00	32.40		32.4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20	127.00		4.00	123.00	82.50	40.50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2021	36.40		4.00	32.40		32.40

表 12

部门预算绩效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合计	3,091	3,091		2021-01-01 — 2021-12-3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9	349		2021-01-01 —2021-12-3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734	2,734		2021-01-01 —2021-12-31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培训支出	8	8		2021-01-01 —2021-12-31

表 13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案件管理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是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01~2021-12-31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类别	常规性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	舒基昌	联系电话	28489526
本年预算金额	203	其中：财政拨款	20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概况	加强办案谈话点日常维护管理，为审查调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外围安全保卫服务，保障审查调查工作顺利开展；强化反腐败协调小组日常管理工作，建立与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部门案件协调工作机制，提高审查调查线索处置和组织协调能力。				
项目年度目标	加强办案谈话点日常维护管理，为审查调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外围安全保卫服务，保障审查调查工作顺利开展；强化反腐败协调小组日常管理工作，建立与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部门案件协调工作机制，提高审查调查线索处置和组织协调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谈话点消防安全检查		2 次	
		办案谈话点蚊虫消杀		8 次	

		周边区域园林植被修剪	每月 1 次
		周边区域环境保洁	每天 1 次
		专项工作讨论会	2 次
	质量指标	办案谈话点设备维护保养及时性	确保当年使用
		电信通讯	保持通畅稳定
		信息搜索网络	保持稳定
		办案谈话点外围保卫工作	确保安全
		办案谈话点休息场所	完善设施配备
		与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部门	保持联动性
	时效指标	案件管理工作	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谈话点、留置场所正规安全有序的运行，保障办案人员查办案件信息畅通、安全保密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	规范审查调查工作人员进出，加强办案谈话点外部安全防卫	加强安全，达到 100%

		进一步加强部门联动协作力度，保障审查调查工作顺利开展	保持联动性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持审查调查工作人员满意度	97%
		办案谈话点保洁情况满意度	98%
		保持办案谈话点周边环境满意度	98%

	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党风廉政建设	党风廉政建设	25	25	0
	巡察工作	巡察工作	112	112	0
	案件管理	案件管理	203	203	0
	党风廉政宣传教育	廉洁文化宣传、纪律教育学习月专项、廉洁文化建设	71	71	0
	信访举报	信访举报	10	10	0
	党建工作	党建工作	6	6	0
	审查调查	审查调查、工作基地运营经费、审理违纪案件	2,214	2,214	0
	合计		2,640	2,640	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办案件	120	
			基地总占地面积	约 1.5 万平方米	
			留置谈话室	20 间	
			停车位	70 个	

			受理案件结案率	100%	
			加大明察暗访的力度，定期开展暗访工作	每月至少 2 次	
			制作暗访片的数量	1-2 期	
			开展信访举报宣传活动	1 次	
			办案谈话点消防安全检查	2 次	
			办案谈话点蚊虫消杀	8 次	
			周边区域园林植被修剪	每月 1 次	
			周边区域环境保洁	每天 1 次	
			专项工作讨论会	2 次	
			2021 年开展 2 轮巡察工作	2 轮	
			宣传海报制作设计	4 期	
			媒体宣传	1 次	
			警示教育片拍摄制作	1 部	
			聘用人员人数	19	

			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	
			干部体检人数	50 人	
			保密清查	2 次	
		质量指标	坚持依纪依法，严肃 查处违纪违法问题	紧盯矛盾突出、问题 严重、腐败易发的重 点领域，对社区“三 资”管理、教育医 疗、环境保护、基层 执法等方面侵害群众 利益的腐败问题严肃 查处，并确保审查调 查工作安全	
			审查调查工作规范 化、标准化	根据规定所有案件办 理流程按标准在时限 内完成率 100%	
			留置谈话室正常运行 率	100%	
			物业服务、食堂服务 和医疗派驻服务完成 率	100%	
			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率	100%	
			结案审查卷宗、审理 卷宗装订率	100%	

			明察暗访委托的机构 工作资质符合相关部门的批准、许可，具有相关职业资格	100%	
			宣传内容契合度（ % ）	100%	
			办案谈话点设备维护保养及时性	确保当年使用	
			电信通讯	保持通畅稳定	
			信息搜索网络	保持稳定	
			办案谈话点外围保卫工作	确保安全	
			办案谈话点休息场所	完善设施配备	
			与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部门	保持联动性	
			2021 年巡察工作完成率	100%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指标量	100%	
			工资按时发放率	100%	
			干部体检覆盖率	100%	
			法律顾问回复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查办案件数、资金支出额等指标	全年	
			网络故障处理、消防应急处理及时率	100%	
			设备维护处理及时率	100%	
			紧抓日常监督不放松，完成对全区各部门、街道、社区开展明察暗访约 50 批次	全年	
			案件管理工作	年内完成	
			2021 年第一轮巡察工作	2021-2-1	
			2021 年第二轮巡察工作	2021-5-1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主题党日活动	每月一次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	按时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以反腐败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2021 年预计查办案件 120 宗，深化纪律、监察监督，对发	

				生在群众身边的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从严从快从细查处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服务保障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100%	
			审理案件作出党纪政务处分处理，达到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效果	显著	
			开展节日清风专项行动，营造反腐倡廉、风清气正的良好社会氛围	100%	
			引导群众依法依规举报，营造良好信访举报氛围	长期有效	
			保障谈话点、留置场所正规安全有序的运行，保障办案人员查办案件信息畅通、安全保密	100%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切实把管	完成	

			党治党的政治责任落 实到基层		
			全面加强宣传教育工 作，努力促使党风廉 政宣传教育做到深 入、细致	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 氛围	
			组织党建活动覆盖面	100%	
			法律资源利用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让全区党员干部知敬 畏、存戒惧、守底 线，习惯在受监督和 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 活，努力营造我区风 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 围和政治生态	
		可持续影响指标	警示教育、预防腐败	以典型案例对全区所 有党员和监察对象进 行警示教育，提高拒 腐防变能力	
			持续强化干部廉洁自 律、廉洁从政的意识	100%	
			规范信访举报工作， 建立合理、合法、有 序的信访新秩序	长期有效	

			规范审查调查工作人员进出，加强办案谈话点外部安全防卫	加强安全，达到100%	
			进一步加强部门联动协作力度，保障审查调查工作顺利开展	保持联动性	
			加强被巡察单位的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全面加强	
			提升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自觉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廉洁从政	全面提升	
			法律意识	进一步提高	
			传播党建信息达标率	进一步提高，达到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反腐败的成效满意度	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案卷质量评查	显著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成效满意度	100%	

			实名举报满意度	比较满意	
			保持审查调查工作人员满意度	97%	
			办案谈话点保洁情况满意度	98%	
			保持办案谈话点周边环境满意度	98%	
			巡察组工作人员对后勤保障满意度	100%	
			党员干部党性修养提高	100%	
			工作人员服务满意度	100%	

表 1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无	无	0	0	0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01~2021-12-31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类别	常规性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	张栋平	联系电话	0755-28318996
年度预算申请金额 (万元)	354.78	其中：同级财政拨款	354.78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保障一般事务管理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19	
		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	
		干部体检人数		50 人	
		保密清查		2 次	
	质量指标	工资按时发放率		100%	
		干部体检覆盖率		100%	
		法律顾问回复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主题党日活动	每月一次	
		聘用人员工资发放	每月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党建活动覆盖面	100%	
		法律资源利用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法律意识	进一步提高	
		传播党建信息达标率	进一步提高，达到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服务满意度	100%	

表 1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01~2021-12-31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类别	常规性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	张栋平	联系电话	28318996
年度预算申请金额 (万元)	2,818.72	其中：同级财政拨款	2,818.72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认真做好审查调查、党风廉政建设、信访举报、审理违纪违法案件、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案件管理、工作基地运营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办案件		120	
		基地总占地面积		约 1.5 万平方米	
		留置谈话室		24 间	
		停车位		70 个	
		受理案件结案率		100%	

		加大明察暗访的力度，定期开展暗访工作	每月至少2次	
		制作暗访片的数量	1-2 期	
		开展信访举报宣传活动	1 次	
		办案谈话点消防安全检查	2 次	
		办案谈话点蚊虫消杀	8 次	
		周边区域园林植被修剪	每月 1 次	
		周边区域环境保洁	每天 1 次	
		专项工作讨论会	2 次	
		2021 年开展 2 轮巡察工作	2 轮	
		宣传海报制作设计	4 期	
		媒体宣传	1 次	
		警示教育片拍摄制作	1 部	
	质量指标	坚持依纪依法，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	紧盯矛盾突出、问题严重、腐败易发的重点领域，对社区“三资”管理、教育医疗、环境保护、基层执法等方面侵害群众利益的腐败问题严肃查处，并确保审查调查工作安全	

删除[lin]: 明查暗访

		审查调查工作规范化、标准化	根据规定所有案件 办理流程按标准在 时限内完成率 100%	
		留置谈话室正常运行率	100%	
		物业服务、食堂服务和医疗派驻服务 完成率	100%	
		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率	100%	
		结案审查卷宗、审理卷宗装订率	100%	
		明察暗访委托的机构工作资质符合相 关部门的批准、许可，具有相关职业 资格。	100%	
		宣传内容契合度（ % ）	100%	
		办案谈话点设备维护保养及时性	确保当年使用	
		电信通讯	保持通畅稳定	
		信息搜索网络	保持稳定	
		办案谈话点外围保卫工作	确保安全	
		办案谈话点休息场所	完善设施配备	
		与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部门	保持联动性	
		2021 年巡察工作完成率	100%	
		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指标量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查办案件数、资金支出额等指标	全年	

删除[lin]: 明查暗访

		网络故障处理、消防应急处理及时率	100%	
		设备维护处理及时率	100%	
		紧抓日常监督不放松，完成对全区各部门、街道、社区开展明察暗访约 50 批次	全年	
		案件管理工作	年内完成	
		2021 年第一轮巡察工作	2021-2-1	
		2021 年第二轮巡察工作	2021-5-1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以反腐败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	2021 年预计查办案件 120 宗，深化纪律、监察监督，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从严从快从细查处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服务保障全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100%	
		审理案件作出党纪政务处分处理，达到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效果	显著	

删除[lin]: 明查暗访

		开展节日清风专项行动，营造反腐倡廉、风清气正的良好社会氛围。	100%	
		引导群众依法依规举报，营造良好信访举报氛围	长期有效	
		保障谈话点、留置场所正规安全有序的运行，保障办案人员查办案件信息畅通、安全保密	100%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切实把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落实到基层	完成	
		全面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努力促使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做到深入、细致	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警示教育、预防腐败	以典型案例对全区所有党员和监察对象进行警示教育，提高拒腐防变能力	
		持续强化干部廉洁自律、廉洁从政的意识	100%	
		规范信访举报工作，建立合理、合法、有序的信访新秩序	长期有效	
		规范纪律审查工作人员进出，加强办案谈话点外部安全防卫	加强安全，达到100%	
		进一步加强部门联动协作力度，保障纪律审查工作顺利开展	保持联动性	

		加强被巡察单位的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动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全面加强	
		提升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自觉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廉洁从政	全面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反腐败的成效满意度	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案卷质量评查	显著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成效满意度	100%	
		实名举报满意度	比较满意	
		保持纪律审查工作人员满意度	97%	
		办案谈话点保洁情况满意度	98%	
		保持办案谈话点周边环境满意度	98%	
		巡察组工作人员对后勤保障满意度	100%	
		党员干部党性修养提高	100%	

表 1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培训支出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01~2021-12-31
项目主管部门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类别	常规性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深圳市坪山区监察委员会	项目联系人	张栋平	联系电话	28318996
年度预算申请金额 (万元)	33.50	其中：同级财政拨款	33.5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	0.00
年度目标总体描述	通过开展纪检监察系统全员培训，使纪检监察干部理想信念更加坚定，党性修养进一步增强，思想政治素质以及科学文化素质、业务素质明显提高，努力造就一支掌握党的基本理论、注重科学发展、思想好、作风正、业务精、纪律严、形象佳的纪检监察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能力提升培训		1 次	
		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1 次	
	质量指标	培训完成率		100%	
		培训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纪检监察业务培训		10 月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能力水平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学习意识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大于 90%	